

柞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柞政办函〔2023〕62号

柞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 目录清单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乾佑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、事业机构：

为健全行政决策机制，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提高行政决策水平，按照《陕西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》《柞水县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办法》等相关要求，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将《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清单》印发你们，并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决策事项承办单位要认真组织实施，落实责任分工，把握时间节点，确保按时完成。严格按照相关要求，认真落实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和决策公布等程序，确保内容合法、程序公开，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责任追究制度。

二、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实行目录管理，并根据县政府确定的重点任务情况实行动态调整，确需新增或调整的，由决策事项承办单位按照相关规定程序办理。

附件

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清单

| 序号 | 事项名称 | 承办部门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1 | 2023 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编制 | 县发改局 |
| 2 | 2023 年民生实事项目 | 县发改局 |
| 3 | 柞水县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 | 县发改局 |
| 4 | 柞水县国土空间系列规划 | 县资源局 |
| 5 | 西康高铁柞水连接线（隧道工程） | 县住建局 |
| 6 | 中小学校迁建和新建项目 | 县科教局 |
| 7 | 柞水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 | 县环境局 |